

#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由监事会主席CHENGYUN YUE（乐承筠）女士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各位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应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存放效益。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

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 **4、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拟新增实施主体，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实施内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业务发展情况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及各子公司业务定位，有利于进一步降低管理、运营成本从而优化公司业务布局。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9 日